

战后

日本的对外观

翟新
著

日本官民的战争问题认识

- 日本内阁的对华政策
- 日本保守精英的对华活动及政策观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翟新
著

战后日本的对外观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战后日本对外观的演变为研究对象,总共分为三篇,第一篇为日本官民的战争问题认识,第二篇为日本历届内阁的对华政策,第三篇为日本保守精英的对华活动及政策观。

本书是作者查阅了大量历史文献后研究的成果,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和研究意义,适合从事国际问题和世界史研究及相关实务人员参考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战后日本的对外观/翟新著. —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2

ISBN 978-7-313-08090-5

I. ①战… II. ①翟… III. ①对外政策—研究—日本
IV. ①D831.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06618 号

战后日本的对外观

翟 新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邮政编码 200030)

电话: 64071208 出版人: 韩建民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mm×960mm 1/16 印张: 20.25 字数: 325 千字

2012 年 4 月第 1 版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13-08090-5/D 定价: 4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告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联系电话:021-54742979

前言

对美关系问题，一直被战后日本外交置于至关重要的地位。日本著名的政治学家猪口孝曾把 20 世纪日本人对美感情的转换概括为：以 1904 年的日俄战争为始端开始由亲美变为反美，又以 1945 年日本战败投降为契机而由反美转向亲美。这样的对美观其实也从不同角度反映了日本社会长期以来一直未变的高度重视日美关系的现实。与此相对的是日本的对华观。应该说整个 20 世纪，日本只是把中国视为经济、军事和战略上可资利用的物理空间，这就使其对华外交终究难以逸出对外格局整体的边缘之域。因此，在日本的外交史著中言及 1945 年以前国际关系的场合，通常仅指日本与美英等国之间的关系，而不把对华关系置于其列。最突出的事例是，日本外交史上著名的协调外交概念，它居然不包含与当时亦为主权国家的中国之间的双边交涉，而只指日本和列强之间通过协议等方式解决对华关系问题的对外活动。所以，当时中日间协议达成的共识，无论内容和影响如何，都概不冠以协调外交之名。当然这些都是当时并不对等的国际关系的真实写照，其背后则是傲慢的帝国对于弱邻的蔑视意识在作祟，但遗憾的是，迄今部分日本学者还是以仰视的姿态全盘吸纳了这种思想意识并力图使之观念化。之所以如此，也许与战后长期存在的冷战局面和美国对亚太国际政治所具的绝大影响力有密切的关联。因此，在本书所考察的战后，更崇尚政治力学而欠乏伦理原则的日本外交一直优先考量对美关系，甚至赋予其至上的地位。

对于这一点，堪称战后日本保守政治外交路线总设计师的吉田茂的言说不失为贴切的注解。吉田主张日本即使推迟媾和和独立，也要积极配合美国的占领政策，以培植日美亲善的社会根基。至于缘何要推行对美一边倒的外交政策，他如下说明了日本作此选择的理由：第一，采取亲美英的路线是甲午战争以来日本的外交传统，从历史大势来看，自“九一八”事变至太平洋战争过程中日本对美英等国的疯狂，并非日本的本来面目，那不过是“一时的变态”；第二，日本当然要在共产主义阵营和反共产主义阵营

的对立中站于后者一边,并由于日本不能独自抵抗前者,故就有必要和美国缔结安全保障条约;第三,日本的综合国情较之于亚洲国家,更为接近西欧,所以与亚非拉各国联手对抗美英等国的认识是不识时务;第四,也是最为重要的,即日本是一个海洋国家,必须通过海外贸易来养活全体国民,从这一点考虑,必须主要与经济富足、技术进步,并且相互有着深远关系的美英等国来往。

吉田之后的历届保守党内阁在施政过程中基本上都承继了这一外交路线。就是说,吉田的以日美关系为中心的对外观构成了战后日本对外政策和方针的基石和原点,以致日本所有外交行动均以对美外交为轴线而得以延展。本书正是基于这样的分析视角,在考察日本外交在战后国际政治过程中展开的基础上,进而讨论其背后对外观的诸相。

本书第一篇出于上述问题意识,首先考察日本官民对东京审判遗于日本影响的状况。东京审判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是日美之间清算旧账、通过讨价还价觅寻新型双边关系的国际政治局面。日本保守政界虽然普遍不认同东京审判具有足够的国际法根据,但出于恢复国家主权和重返美国为首的西方阵营的大局利益考量,在对国际社会承诺接受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结果的同时,充分利用国内法而对甲级战犯等战争犯罪者在司法、政治和社会待遇方面做了免罪处理。第一章聚焦于东京审判之后的甲级战犯处理政策问题,考察了美日两国在国际政治范畴相互利用和较劲的风景,期待基于这个视角的研讨结果,能有助于东京审判尤其是甲级战犯处理问题研究的深入。第二章分析自民党政要执着于参拜靖国神社的国内政治背景问题,指出在日本逐渐出现两大保守政党竞争控制政坛动向之际,自民党为避免丧失政权,急欲向随国际时局动荡多变而在政治观上日趋保守化的日本社会显示其保守政治正宗的地位,遂赋予参拜之举以唤起民众对自民党的意识形态及统治体制给予认同和聚集选票的功效。第三章对日本外务省在旧金山媾和会议召开前夕展开的反省战时外交活动进行了考察。值得注意的是,这场动员众多外交官参与的活动最终导出的主要结论却为:战前及战争期间日本外交最大的失误在于听任军方插足外交,从而不必要地把美国作为对立的一方逼上了战争舞台。由此可见,在签订和平条约尤其是与美国缔结日美安保条约之前大张旗鼓所事的这场战时外交反省作业,从为今后国家外交奠定方向而探寻历史教训的严肃性和审慎性的角度讲,其意义是要大打折扣的,因它明显受到为制定向美国倾斜的新外交路线提供根据并使之正当化的现实政治需要的制约。

在以对美关系为中心的外交格局之下,对华关系也就难以逸脱延展对美外交需要的实质。另一方面,1952年日本虽在美国的压力之下选择台湾方面为媾和对象,从而在法理上完全排除了和中国大陆建交的可

能性,但出于解决市场和安全问题的需要,吉田茂之后的诸内阁都未曾放弃过与大陆保有正常关系的意图。本书第二篇的第四至第九章主要考察中日复交前自民党政权所推行的政经分离对华政策的演变,并在实证日本将对华关系问题处理从属于对美外交的同时,对日本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试图赋予对华政策以对美外交牌的性质的外交政策转换及其国际政治背景进行了论述。该篇后三章则集力于分析新近上台执政的民主党政权的对华政策问题,尤其是对日后恐成为两国关系发展之“祸根”的钓鱼岛问题上的外交对策,做了多角度的探讨。

本书第三篇处理的是中日复交前日本对华关系的一个侧面,通过考察保守政界和财界七位精英人物积极参与的两国交流活动,将其对华认识的轨迹置于国际政治背景中予以追析,期待对于加深认识日本对华复交政策形成的历史前提,进而把握日本对外观的思想实质和特征有所裨益。

目 录

第一篇	日本官民的战争问题认识	001
第一章	东京审判后的甲级战犯政策	003
	（一）官民的东京审判观	003
	（二）政府的战犯政策之一：减刑释放	007
	（三）政府的战犯政策之二：恢复地位	009
第二章	政要执意参拜靖国神社的国内政治背景	012
	（一）自民党在参拜问题上的基本立场	012
	（二）政要参拜的国内法律环境	014
	（三）两大保守政党角逐政坛的动向	017
第三章	战后初期外务省的战时外交反省	020
	（一）战时外交反省的背景	021
	（二）战时外交反省的主要内容	026
	（三）战时外交反省的意识特征	029
第二篇	日本诸内阁的对华对策	033
第四章	吉田内阁的对华媾和政策	035
	（一）媾和前吉田的对华政策观	036
	（二）对台媾和政策	039
第五章	鸠山、石桥两内阁的对华政策	044
	（一）自民党之前保守党政权的对华政策	044
	（二）自民党鸠山内阁的对华政策	048
	（三）石桥内阁的对华政策	054
第六章	岸内阁的政经分离对华政策	059
	（一）岸内阁的对外政策基调	060

(二) 岸首相的亚洲之旅	064
(三) 签订第四次中日民间贸易协定上的应对	069
(四) 关系断绝后的对华政策摸索	073
(五) 政经分离政策的特性和局限	080
第七章 池田内阁的“一中一台”政策	083
(一) “一中一台”政策的形成背景和主要内容	083
(二) 围绕“一中一台”政策的日美协议	087
(三) “一中一台”政策的强试和破产	089
第八章 佐藤内阁的对华政策保守化	097
(一) 佐藤组阁前后的对华观	097
(二) 日美首脑的对华政策协议	099
(三) 日美首脑会谈后佐藤内阁的对华政策趋向	102
(四) 佐藤内阁对华政策趋于保守的原因	105
第九章 田中内阁的台湾问题立场和复交政策的形成	109
(一) 对华复交政策构想的提出	109
(二) 对美国的政策协调外交	112
(三) 对两岸的安抚、试探外交	115
第十章 民主党执政后的对华政策走向	120
(一) 民主党的基本外交立场	120
(二) 民主党的对华政策观及其特点	121
(三) 民主党政权对华外交的制约要素	125
第十一章 菅内阁钓鱼岛外交的异常性	131
(一) 捕鱼、登岛、撞船三事件的处理过程	131
(二) 撞船事件处理的异常性	136
(三) 撞船事件处理异常的原因	139
第十二章 保守党政权钓鱼岛事件对策的演变	142
(一) 日本应对钓鱼岛事件基本立场的形成	142
(二) 友好主导期的政治解决对策	145
(三) 竞争态势下的司法、政治二元解决对策	147
(四) 经济规模逆转期的司法解决对策	149

(五) 钓鱼岛事件对策转变的原因	151
第三篇 日本保守精英的对华活动及政策观	157
第十三章 松村谦三和中日关系正常化	159
(一) 早期中国遍历和政治生涯	159
(二) 领军保守政治家的对华交流活动	161
(三) 基于国家利益的对华关系定位	166
第十四章 古井喜实的对华交流活动	168
(一) 登上对华交流舞台	168
(二) 全力维护备忘录贸易体制	170
(三) 参与复交谈判的准备工作	172
第十五章 高碕达之助的对华交流之路	174
(一) 战前的在华活动	174
(二) 探索中日相互理解的途径	175
(三) 开辟中日长期贸易通道	178
第十六章 冈崎嘉平太的对华复交活动	182
(一) 战前的在华实业活动	182
(二) 中日复交前后的对华交流	183
(三) 对华关系论及其特征	185
第十七章 藤山爱一郎的对华政策观	188
(一) 实业家时代的对华活动	188
(二) 阁僚任内的二元论对华立场	189
(三) 领军对华友好运动	193
第十八章 竹山祐太郎的对华交流实践	196
(一) 加入保守政治家对华政策集团	196
(二) 维护对华经济文化交流活动	198
(三) 执着于共存互惠的对华政策观	201
第十九章 田川诚一的对华认识及活动	204
(一) 投身中日友好活动事业	204
(二) 维护中日交流的重要管道	206

(三) 坚持共同发展的对华政策观	210
主要参考文献	213
附录 战后日本对外关系资料	220
一 《过去外务省的一般性失误》(1951年1月23日)	220
二 《“日本外交的失误”的作业报告》(1951年2月28日)	222
三 《日本外交的失误》(1951年4月10日)	262
四 吉田茂致杜勒斯的信(吉田书简)(1951年12月24日)	276
五 旧金山对日和约(1951年9月8日)	277
六 台日和约(原称“中华民国与日本国间和平条约”) (1952年4月28日)	287
七 日本和美利坚合众国共同合作和安全条约 (1960年1月19日)	292
八 日本外务省关于“尖阁诸岛”所有权问题的基本见解 (1972年3月8日)	295
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日本国政府联合声明 (1972年9月29日)	296
十 大平外务大臣在北京举行记者招待会的详细记录 (1972年9月29日)	297
十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日本国和平友好条约 (1978年8月12日)	301
十二 日本内阁官房长官后藤田正晴关于日内阁首相及其他 阁僚正式参拜靖国神社的谈话(1986年8月14日)	302
十三 日本政府对华援助方针(1995年6月)	303
十四 村山富市首相关于战后50年的谈话 (1995年8月15日)	305
十五 中日关于建立致力于和平与发展的友好合作伙伴 关系的联合宣言(1998年11月26日)	307
十六 中日关于全面推进战略互惠关系的联合声明 (2008年5月7日)	309
后记	313

第一篇

日本官民的战争问题认识

第一章 东京审判后的甲级战犯政策

第二章 政要执意参拜靖国神社的国内政治背景

第三章 战后初期外务省的战时外交反省

第一章

东京审判后的甲级战犯政策

21 世纪以来,作为日本政坛颇煞风景的奇象,就是一些政要屡屡在公开场合表明自己崇信“甲级战犯在日本国内不是罪人”的历史观。^① 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曾使国际社会震惊匪浅的极端言论所显示的认识在日本社会并非少数,正如日本居全球发行数第二位的大报《朝日新闻》所指出的,在日本的政界、学界及传媒界对上述认识持共识的不乏其人。^② 就是说,诸如甲级战犯已非犯罪者的认识,至今在日本仍有一定的社会基础。如 2006 年 6 月日本《每日新闻》的民意调查表明,日本社会关于东京审判的评价,包含国会议员和普通民众在内的受查者中有 59% 认为“审判无甚正当性,但因日本战败,故也只能这样”;有 10% 则认为“是战胜国单方面予以裁断的不正当审判”;认为“是处罚战争责任者的正当审判”的仅为 17%。^③ 而一些论者常常习惯于把这种为战犯鸣不平的思想言论归结为 20 世纪 80 年代之后日本社会进行所谓战后总决算的产物。但实际上,这种历史观的形成一直可以追溯到 20 世纪 50 年代。而使这类观点进而被观念化的,不仅和日本社会关于战争及东京审判的一般认识有关,也与日本政府在东京审判后施行的战犯政策直接关联。本章通过考察 20 世纪 50 年代日本政府对甲级战犯的处置,讨论当今日本之所以存在上述甲级战犯观的原因。

(一) 官民的东京审判观

1945 年 8 月日本无条件投降后,即和德国同样被置于盟国的占领统治之下,所不同的是,摧毁了纳粹政权约九成军事力量的盟国,

① 森冈厚生劳动政务官:甲级战犯不是有罪者[N].(日)朝日新闻,2005 年 5 月 27 日。

② 否定东京审判、能向世界说吗[N].(日)朝日新闻,2005 年 5 月 28 日。

③ 日本国民和国会议员在战争等历史认识上的差异[N].(日)每日新闻,2006 年 7 月 3 日。

对德国是以美苏英法四国军队分区占领的方式直接行使统治权；而对于日本，则因为天皇制政府和约 700 万放下武器的军人尚存，盟国的支配实际上是由美国占领当局介于日本各级政府，即通过间接统治方式展开占领政治的。因日本方面施政权尚存，故日本政府为避免问罪天皇的战争责任，曾向占领当局提出自主审判战犯，但日方的这个要求，因国际社会尤其是美国国内要求严罚日本的呼声甚高而被拒绝。^①

于是，继纽伦堡审判之后，又一场国际军事审判即东京审判于 1946 年 5 月 3 日正式开庭。由于美国在这场审判过程中始终握有主导权^②，遂也赋予东京审判以国际审判与“美国审判”的二重性。至 1948 年 11 月 12 日，由中、美、英、苏、法、荷、澳、新、加、印、菲 11 国的法官组成的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以多数议决原则判处 25 名被告（另外 3 名被告中 2 名在判决前病死，1 名因精神失常被免于起诉）均有罪，其中东条英机等 7 名被判死刑，荒木贞夫等 16 名为无期徒刑，重光葵等 2 名为有期徒刑。随后，荷兰、法国、印度、澳大利亚 4 国的法官则分别向法庭提交了反对意见和少数意见。1948 年 12 月 23 日即日本皇太子明仁亲王生日那天，法庭对判处死刑的甲级战犯施以绞刑。之后，因美国单方面宣布取消原计划要进行的第二、第三次对甲级战犯的起诉和审判，远东国际军事法庭遂于 1948 年 12 月 29 日关闭。

日本政府在东京审判期间及判决之后，鉴于战败的事实和国家所处极其脆弱的国际地位，故对东京审判基本上采取了被动配合的姿态和立场。至 1951 年 9 月，日本首相吉田茂在旧金山媾和会议上通过承认媾和条约中的“日本政府接受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与在其他在日本境内或境外之盟国战罪法庭之判决，并将执行各该法庭所科予现被监禁于日本境内之日本国民之处刑”这一条文，^③正式向国际社会表明日本国家接受东京审判结果的基本立场。吉田对国际社会做出的这个正式承诺，确也为之后历届内阁所遵奉，并成为日本政府处置战犯问题的政策基准。^④而日本政府之所以就东京审判做出这样的应对方针，显然是对当时日本所处的国际政治状况作了高度政治

①（日）粟屋宪太郎，东京审判论[M]，东京：大月书店，2002：152。

②（日）细谷千博，等，问东京审判[M]，东京：讲谈社，1994：125—126。

③ 田桓，战后中日关系文献集 1945—1970[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107。

④ 后藤田正晴访谈、接受东京审判是国际性约束[N]。（日）朝日新闻，2005 年 7 月 3 日。

判断后进行抉择的结果。不过,在解读时似有必要留意以下几点:第一,日本宣称接受的东京审判判决,既是战后恢复国家主权的前提和开始社会发展新历程的起点,也是日本与美国为首的自由主义阵营结合的政治基础,因此这里实际上存在着这样的政治原则:如否定东京审判,也就无异于从根基上毁弃铸成今日日本国际地位的国际环境;第二,这里所谓接受判决,其实仅指占领状态结束后,日本方面继续执行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所判之刑,而并未涉及是否认同审判整体、即审判的程序和判决的理由以及审判背后的法政理念与逻辑。另外,还应看到,吉田内阁之所以做出这个政策选择,除了当时日本保守党政权欲以此姿态推进解决更为迫切的主权恢复问题以外,还因为一定程度上受到了国内支持东京审判的舆论压力。

日本社会对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关于甲级战犯的判决的反应是多元的。在普通民众中间,除了一些受民族主义和意识形态影响较深的人士,多数国民则因为同盟国方面公然于世的审判目的是严惩“犯罪的军阀”,而不在于追究作为军阀的“可怜工具”即一般民众的责任,所以在判决公布后,出于战争责任于己无关的自我免责心理,对审判的结果基本上采取了默认的态度。但日本毕竟是有深厚的集体责任论这一政治文化传统的国度,所以当审判过程中将日方大量残虐行为曝光于国际社会之后,“惭愧之念”又成为国民心理中较为普遍的感触。^①这种耻辱感虽在一段时间内会在日本民众心目中激起震荡,但由于战争责任在于战犯这一当时颇为强势的政治逻辑和道德概念的影响,时日稍长,便在民众中滋长起一种侵略战争与己无关、故不必就战争责任作深入反省的消极冷漠意识。而当东京审判过程发生的一些缺陷和瑕疵,如审理程序设置的随意性、美国对审判过程不时施加政治影响、起诉方的事实误认、法官集团围绕判决的尖锐对立等问题先后为报章披露,尤其是一再言明以严惩日本的战争元凶为主旨的东京审判,却因美国对日政策和远东战略的需要,对宣战和停战握有裁断大权的天皇作了网开一面的处理后,日本社会中对作为昔日天皇“臣子”们的战犯的同情论也就逐渐升温。东京审判结束不久,先后有一千万以上的日本民众参加要求为战犯减刑的署名活动,^②即为其中有代表性的事例。这样,事情的发生自然也就和日本民族整体在反省战争问题上所持的怠慢心理有着直接的关系。

① (日)日暮吉延,《东京审判的国际关系》[M],东京:木铎社,2002:615—618。

② (日)赤泽史朗,等,《媾和问题和亚洲》[M],东京:现代史料出版,1999:181。

应该说,这些署名活动参与者的思想中,多少存有通过改变战犯的现状,也可使自己从羞耻情念中得以解脱的想法,即相当数量的署名者,在行动之前未必都从历史正义及人类道德的高度,对自身的参与经历做过认真周全的思考。

而更加值得关注的是当时日本知识界的认识。日本知识界围绕东京审判的论争不仅在一定程度上规定了普通民众认识的方向和水准,而且因其主要是在国际法及道德范畴展开的缘故,在影响社会政治方面也就更具有震撼性。当时,日本知识界对此有代表性的赞否意见分别如下。

东京审判的否定论认为,东京国际军事法庭对日本战犯的定罪有欠公平性和合法性:第一,虽然不应该对日本的战争罪行予以正当化,但如不能同时对美国以核武器和广域空袭等方式无差别杀害日本民众的行为,同样定义为战争犯罪,并予之司法制裁,则东京审判就明显缺乏公平性;第二,日本甲级战犯的有罪认定基本上是根据“事后法”,这就有违罪刑法定主义的司法原则,它意味着审判在起点就存在着国际法上的合法性问题。^①

与此相对,《朝日新闻》等媒体则高擎东京审判肯定论的旗帜。肯定论高度评价东京审判对日本战争犯罪者的裁决,称誉国际军事法庭的判决书为永久否定战争的“和平宣言”。^② 有的学者认为东京审判依据的国际法体系虽称不上完善,但它毕竟具有惩戒侵略战争的“革命审判”的性质,故比起拘泥于审判的根据及过程如何,更应该重视的是处罚战争犯罪者的审判结果对历史发展的积极影响。^③ 战后初期,在日本知识界颇有影响力的政治组织——和平问题恳话会还进而把东京审判的“规范”,定位为超越冷战结构的权力政治准则,主张支持这场“文明制裁”,不仅是日本的责任和义务,也是有过失民族的最好的赎罪路径。^④ 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在朝鲜战争尤其是越南战争以后,日本有不少学者就是在这样的东京审判史观及逻辑指导下,高举和平主义和中立主义的旗帜,反对日美安保条约及日本政府在国际关系问题上的对美追随。无疑,其主要的锋芒所指,正是曾几何时全面主导了这场“文明制裁”的美国。另外,也应该承认,像这

① 世界大百科事典 第19卷[M]. 东京:平凡社,1988:553—555.

②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 东京审判(下卷)[M]. 东京:东京审判刊行会,1953:50—52.

③ (日)戒能通孝. 东京审判·其后[J]. (日)思想,1953年总第348期.

④ 和平问题恳话会关于媾和问题的声明[J]. (日)世界,1950年总第51期.

样的理想主义东京审判史观对日本民众的思想导向和影响力,以后却因国际社会武力纷争延绵不断,亦即事实证明国际军事审判的结果不仅不能杜绝国家间的武力相争和冲突,而且也丝毫无力抑制审判理念的主要创制者一再大动干戈,而越发减弱其效。这也是近年来越来越多的日本民众转而崇信东京审判对日本甲级战犯的定罪,是“胜者对败者报复”的国际政治背景之一。^①

然而,无论是基于对东京审判的理想化而全面赞同惩处战犯的意识,或是利用审判的某些缺陷而淡化甚至抹煞战犯行为的反人类性的论调,在现实政治过程中,都不能直接构成日本保守党政权进行政策选择的决定性要素。就是说,如果按照后者而拒绝接受审判的结果,不用说将会从根底上动摇日美相互信任及双边关系的政治基础,还会延迟日本国家主权恢复和经济复兴的进程;但若全盘认可审判,虽不致在免除追究天皇战争责任这一点上有甚问题,但结果却极有可能倾覆日本保守政界固持的战争观,进而消弱其沿袭战前传统行使统治权的政治基础。这就是日本政府以内外有别的原则就东京审判拟定二元对策的理由所在。这个二元对策就是:一方面,对外表示出肯定审判和接受审判结果的姿态和立场;另一方面,则在国内积极出台使战犯复归社会的政策和措施。这样,日本政府就能利用东京审判的缺陷和国民中的同情论而将战犯问题置于有利的政治状况中加以利用,并借此把来自不满东京审判的势力的批判不断转化为维护保守政治基础的社会能量。

(二) 政府的战犯政策之一:减刑释放

日本政府在施行使战犯复归社会的政策过程中,最早也是最为关键的一步,就是通过实施减刑释放,恢复战犯的人身自由。因为,从通常的法政逻辑上讲,既然接受国际军事法庭的判决被归结为执行其所判之刑,那么提前终结战犯的刑期而将其释放,不仅可使战犯的人身自由得以恢复,而且意味同盟国凭借司法对日本的侵略犯罪所施行的处罚也将至此告终。

其实,释放战犯的工作正是开始于美国占领当局自身的政策。在处决东条英机等7名甲级战犯的次日,美国方面即出于冷战及扶植日本保守势力的需要,作为转变其远东政策的一个环节,便单方面

^① (日)细谷千博,等. 问东京审判[M]. 东京:讲谈社,1994:309.